

# 一个晚上,小区3户人家失窃;明明没监控,门口却挂着“电子监控”标志牌 您已进入电子监控区?逗你玩!



贴在小区墙上的牌子 快报记者 施向辉 摄

## 读者求助: 3台笔记本电脑被盗

“锁怎么坏了?”上周五晚上9点半,王小姐送一批书去位于秦状元里的新房时,发现锁孔有异常,钥匙刚插入一半,门竟被打开了。

进门后,眼前一幕把她吓得两腿发软。新房内,所有抽屉都被打开了,装有她和男友结婚照的箱子,被翻了个底朝天。由于房子新装修不久,为了散发气味,平时她和男友出门时,都会把窗户打开通风透气。不过,此时窗帘竟被拉得严严实实。

“小偷会不会躲在窗帘后的阳台上?”王小姐心跳加速,她赶紧退出门来,随后拨打了110。10分钟左右,民警赶到了现场。经过勘查,小偷已经走了。王小姐检查发现,价值7400元的笔记本电脑不翼而飞了。

“我月底结婚,这是我给男友挑的结婚礼物。”王小姐

心疼不已。就在民警勘查现场时,楼下邻居也惊叫起来。原来,这位邻居家也被人撬了锁。据这位邻居介绍,小偷已经四次“大驾光临”,她家已经被贼惦记上了。由于被偷习惯了,她家防范措施做得也好,“我家不放过任何值钱东西”。

“小偷一个晚上光顾了3户人家。”王小姐介绍说,小区另一幢楼的一户人家也在当晚失窃了,“那户人家被偷了两台笔记本电脑,还有一些现金。”

## 记者调查: 标志牌是开锁匠挂的

王小姐告诉记者,案件发生后,她不仅仅是心疼一笔笔记本电脑,还十分担心被贼惦记上。她认为,抓住贼,消除隐患很重要。为了揭开贼的真面目,王小姐第一想到的是“调看监控录像”。

王小姐进出小区时,发现门口很重要的位置处,挂着一

个蓝色标志,上面清楚地写着:“您已进入:电子监控区,确保一方平安”。不过,令她纳闷的是,这两天,她和男友在小区周围转了好多次,却压根没有发现一个监控摄像头。

“我问了民警,民警没给我看,也没有正面回答我小区到底有没有监控录像。”王小姐更纳闷了!

昨天,记者在秦状元里小区转了一圈,的确没有看到一个摄像头,不过“您已进入:电子监控区,确保一方平安”的标牌却有好多。

“这个稻草人能吓到贼吗?”王小姐认为,这种做法完全是在糊弄老百姓。

那么,这个标志牌到底是谁挂的?昨天,记者向警方核实时,一位姓王的警官很明确地回答记者:“不是我们警方挂的。”

王警官告诉记者,警方挂的标志牌通常会有落款。记者仔细看了一下,秦状元里小区门口写有“您已进入:电子监

控区,确保一方平安”的标志牌下的落款是“王氏开锁”。

记者按照“王氏开锁”留下的电话打过去,对方告诉记者,这个标志牌就是他挂的。至于为何写上“您已进入:电子监控区,确保一方平安”这几个字,他表示:“我也不知道,老板叫我挂我就挂了。”

## 律师观点: 虚假广告应受清理

“小区明明没有监控,王氏开锁为什么挂这样的标志牌?”对于那名工作人员的解释,王小姐不能接受。王小姐认为,“这种标志由警方或者物业挂才合适,相关部门应该责令王氏开锁把这个标志牌拿下来。警方也只有切实为老百姓做一些治安防范工作才好。”

瑞格律师事务所律师王立宁认为,在街区发布张贴广告,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接受管理,否则可认定为违法广告,应予以清理,违法者应接受相应处罚。王氏开锁以公益告示形式,变相发布广告,有故意规避接受广告管理的相关规定,逃避非法广告被清理、受处罚的结果之嫌疑。因为它的内容不真实,让居民产生了一种不真实的安全感,可能在主观上放松警惕,给偷盗者带来可乘之机,这样的广告应受清理和处罚。此外,王立宁认为,警方也有疏于管理的责任。

昨天,记者从警方获悉,目前秦状元里的盗窃案正在侦破之中。此外,该小区已经被纳入安装电子监控计划,很快将会真正安装到位。

快报记者 钟晓敏

## 酒精中毒死亡 同饮者赔钱

因为喝酒而引发的酒精中毒死亡、酒后车祸死亡,同饮者要负民事责任吗?近日,溧水县法院审理了两个案件。法院介绍,只有在饮者已不胜酒力,而同饮者再行劝酒并因此导致饮者死亡或身体健康遭受损害的情形下,或者在有不良反应的情况下不予救助,才应由同饮者承担与其过失相当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 案例一: 酒精中毒死亡

去年6月,阿松下班后买了两瓶白酒回到住处,当时小荣正好在住处休息。大约5分钟,二人就把白酒喝完了,阿松又下楼买了5瓶小包装的“红星二锅头”,两人又在5分钟内喝光。当晚7时许,阿松酒醒醒来时,发现小荣全身冰凉。警方对现场及小荣的尸体进行勘验后,认定小荣酒精中毒死亡,但未进行尸体解剖。

小荣的父亲认为,阿松明知小荣不胜酒力,没有尽到劝解以及合理照顾的义务,导致小荣死亡,存在过错,应该承担50%的赔偿责任,因此向阿松索赔9万余元。

## 判决:

法院审理认为,过量饮酒对健康有一定危害性,但受生理因素的影响,对酒精的承受能力,和生理反应因人而异。因此,判断相约饮酒人是否承担责任的关键在于其行为有无过错。

法院认为,小荣作为成年人,明知过量饮酒的危害却不节制,应该对自己的行为后果

负责。阿松作为相约饮酒人,在整个饮酒过程中没有尽到合理的注意义务,也有一定的过错,至少可以说明阿松在主观上缺乏对饮酒同伴应有的照顾意识,阿松应该对损害后果承担10%的赔偿责任。

## 案例二: 酒后驾车死亡

任某在范某家做油漆工,50元一天。完工当天,范某招待工人吃饭,任某饮白酒二两,饭后驾驶摩托车回家,途中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经抢救无效死亡。经检测,任某血液中酒精呈阳性,浓度40毫克/100毫升。任某家人认为范某作为雇主,请客喝酒时未尽到注意义务,要求赔偿5万多元。

范某说,完工后请客是出于客气,也是风俗,吃饭过程中,自己没有劝酒,任某也喝得不多,离开时言行举止均很正常,自己不可能预料到任某当时的状况会发生交通事故。范某请求驳回诉请。

## 判决:

法院经审理认为,任某与范某之间存在雇佣关系,任某从事的雇用工作已经结束,并非在从事雇用活动中受伤死亡。范某招待工人,属情理之中,符合风俗习惯。任某系成年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自己能否饮酒,酒后能否驾车,应具有完全的判断和控制能力,且范某并未劝其过量饮酒。因此,原告的要求被驳回。

通讯员 溧海 田夫  
快报记者 吴杰

# 站外带客被罚500 的哥直喊吃不消

去年8月,中央门长途汽车站外立交桥至黑龙江路路口一段竖起了严禁出租车站外带客的警示牌,一旦出租车在此带客,将被中央门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处以400~600元罚款。近日,不少出租车司机发现,警示牌没了,可处罚依旧。

## 的哥: 这样挨罚冤不冤?

的哥高师傅说,不久前他一同事带客到中央门,在立交桥南侧下桥口不远处路边停车下客,正好一位乘客拉开车门上了车,没想到,这被中央门综管办执法人员认为是站外带客,扰乱窗口地区出租车秩序,处以500元罚款。“你说冤不冤?交管对于违章停车一般也是先提醒驱赶,不听才贴罚单,综管办人员当时就在边上,应该看到不是故意违规在那里等客,这么以罚代管不应该。”的哥一肚子委屈。

全国文明出租车司机田希霖对此的看法也是相同的,他认为,现在没有了警示牌,就更不应在此处罚的哥即即走性质的带客了。

## 现场: 下午5点半后没人管

记者来到中央门地区进行了几次暗访,结果发现,站内出租车等档区的秩序还算好,最难管的就是站前的社会停车场,常有2辆出租车停在这里,司机到处拉客,专挑长途客人。

而在立交桥南侧下桥处至黑龙江路路口一段,平时白天秩序还可以,一过下午5点半,管理人员下了班,这里就乱了套,不少的哥不仅将车停在路边,还下车揽客、挑客,拒载现象每天都发生。前不久,快报道过的百岁老人从外地回宁探亲,班车到宁已经是夜里7点,风雨中一个多小时竟没有一辆出租车肯带她,

管理人员下了班,的哥都要挑远的客人带,无奈之下,她儿子只得求助田希霖,田希霖闻讯二话不说,推迟交班赶去送他们回家,没曾想到了中央门,老田还被那帮挑客拒载的的哥挖苦嘲笑,让他气得发抖:“这帮害群之马真该狠狠治一治,太丢南京出租车司机的脸面了!”

## 综管办: 经费不足人手不够

对此,中央门地区综管办负责人表示,车站外的管理人员确实到下午5点半就下班了,而站内的管理人员要到晚上7点才下班。这主要是经费不足人手不够造成的。南京市市政公用局将中央门地区出租车违规的处罚权委托给了综管办,有了罚款,经费问题才算缓解一部分,这也就理解为啥管理人员对处罚的哥站外带客这么积极了。有关负责人对

此的另一个解释是,不罚的哥就不疼,下次就不会记住,不罚就管不好。对此,南京市交管局负责人在的哥座谈时就持不同观点,认为路面违停交警一般也只罚50元,而且还先劝阻,综管办一罚就是500元也太狠了点,毕竟的哥挣钱不容易。记者了解到,按照南京市客运管理条例,对不服从站点人员管理可以处罚200-1000元,中央门综管办这么做是符合相关规定的,不过做法上还可以商榷,对于即停即走的出租车是否可以人性化执法,采用提醒而不是简单地处罚,不听再再罚款不迟,同样也能管好这一地区的出租车秩序。

## 客管处: 管理需要各方出招

对于的哥反映的中央门地区管理、处罚站外带客的问题,客管处相关负责人表示,的哥反映的确实有一定的道理,处罚时要掌握分寸,人性化执法,不能简单地以罚代管。中央门地区目前共有5个出租车即停即上点,分别在神策门附近、南京商厦旁、金盛门口、玉桥市场东大门和车站北侧出站口旁。不过,车站中央路一侧由北向南打车的乘客确实不太方便,在等档区候车可能要晒着太阳排队,而离开等档区又要走很长一段路才能打车。有关人士建议,最好能在立交桥南侧废弃的岛型公交站台设置一个出租车即停即上点并加强管理,可以大大方便市民候车,因为这里比较阴凉,而且也有位置,也有利于打击黑车,只要对岛型站台稍加改造,这里设一个出租车即停即上点对交通影响不大。

快报记者 鲍铭东

# 大楼被“挖墙脚” 裂缝十几米



裂缝能插进手掌,市民挺担心 快报记者 是钟寅 摄

日前,有市民经过中山路全民健身中心时发现,西南侧外墙附近的大理石地面出现裂缝,缝隙的宽度甚至能插入手掌,市民担心,“大楼墙脚下的地面怎么出现这么大的裂缝啊!不会出事吧?”

## 裂缝足以插入手掌

昨天下午2点,记者来到中山路全民健身中心,这里往来市民都对西南侧外墙下行“注目礼”。紧靠着墙壁的黑色大理石地砖,原本拼接严实,可如今却断成两截,凹陷下去的地方形成一道宽阔的缝隙,足以将手掌插入,长长的缝隙蔓延出十几米。

不仅是这一处,记者在全民健身中心大楼沿街一侧发现多处小裂缝,墙面瓷砖和地砖都出现破损。在这里锻炼身体,健身中心竣工时间不长,应该不是工程质量问题。市民李先生去年在这里办了健身卡,每天从这里走过,据他观察,裂缝可能和正在修建的地下过街通道有关。

“建了地下通道以后,这楼临街的地面就开始出现凹陷,地砖没有延展性,给塌陷的力量一扯就开裂了。”不少市民担忧,地面沉降可能会威

胁到大楼。“要是裂缝再蔓延下去,会不会更加危险呢?”

## 可能与挖墙脚有关

为此,记者找到全民健身中心管理处。张主任告诉记者,他们正在和施工单位交涉。目前,施工单位也承认裂缝与施工有关,答应尽快修复。“在建地下过街通道的时候,他们把我们外墙下的泥土挖掉,再用粗的槽钢做支撑。泥土被挖掉,导致地面的稳定出现了问题。”张主任称,健身中心建筑整体强度高,短期内应该不至于出现严重问题。“但没有权威部门的检测结果,谁都不敢打包票说就是绝对安全,所以我们一直在催促对方修复。”至今,施工方仍未就裂缝对大楼造成的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检查。全民健身中心管理处正在与施工方积极协商,争取尽快排除隐患。

## 相关部门介入调查

接到市民反映后,新街口派出所的民警与玄武区安监局的工作人员先后赶到现场查看。安监部门工作人员表示,将立即向上级汇报,他们将向施工方进行调查,及早排除隐患。快报记者 是钟寅

# 神奇的中医推拿减肥

清明末午,有一位民间老中医用推拿+食疗的方法为运官贵人治疗富贵病(即现代文明病)时,不仅富病治好了而且更神奇的是这些肥头大耳的达官贵人都变得比以前苗条多了,可是当时的人哪有减肥的概念!

十年前,南京推拿减肥第一家——李琴经络调理的创始人李琴,当时体重近200斤,经朋友介绍,遇到了这位老中医的后人,经过半年的治疗后,李琴本人惊喜的从近200斤降到了148斤,当时的李琴可谓是欣喜若狂啊!下定决心要拜他为师,在几个月的学习中,李琴对中医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经过多次实践成功后,李琴决定,要把这个方法推广下去,让所有的胖子都能和她一样,恢复理想的身材。

2001年她在南京开设了第一家减肥中心并取名李琴经络调理。

八年减肥历程中,创下了半年减掉65斤,一个疗程减腹10公分,9次减掉22斤等记录。但同时也有顽固不减的客人,李琴通过近几年的潜心学习和实践摸索把心理、形体和食疗推拿有效地结合起来,形成一套独特有效的身心养生减肥法,有效率达93%以上。

## 为推广中医健康减肥,咨询者均可免费体验李琴经络减肥一次,当天办卡赠送两次

热线:025-84217168  
详情请登录网址:www.xwllss.net  
地址:新街口丰富路163号民族大厦2楼